

南召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南召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2年，我局严格按照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711号）要求，按照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，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，始终坚持分级分类公示，确定了“谁分配、谁公开，谁实施、谁公开，分配到哪里、公开到哪里”的原则，推行县级统筹，部门负责，乡、村落实，实现县乡村三级联动，确保公告公示全覆盖、见实效。对于政务公开工作，我局明确了由宣传科负责单位门户网站政务公开、管理等具体工作，指定专人负责本系统政务公开发布工作，按照“谁负责、谁公开”的基本要求，定人定期专项发布。我局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体系，单位主要负责领导和分管领导定期听取政务公开专题汇报，研究部署推进工作开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- 1、主动公开工作信息。对政务公开工作，我局主动在政府网络和机关院内版面明确公开机构领导、机构设置、部门动态、人事信息、政策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业务动态及单位领导职能分工、基本信息，确保信息准确及时公示，有变化的及时更改。
- 2、围绕巩固脱贫成果重大事项推进公开。结合工作职责实际，我局除对机关重大事项进行公示公告外，紧紧围绕实施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，扶贫政策、扶贫成效、贫困退出、扶贫资金、项目安排等工作事项，指导乡村两级做好精准识别、精准退出、扶贫项目等工作的公示公告。进一步提高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，确保群众深入了解全县巩固脱贫成果工作动态。
- 3、搭建沟通平台，扩大信息受众。为推进信息公开工作高效运转，我局运用多种便于公众知晓的形式传递政务信息，为公众提供快捷、方便的服务，确保政务公开及时有效，群众获取政府信息及时完整。对于巩固脱贫成果工作开展情况，一是积极利用政府网站及部门网站进行全方位、全流程、无死角公示公告，并公布监督举报电话，接受群众监督举报；二是运用多种传播媒介开展宣传工作，提高群众知晓度；三是通过扶贫日、开展评选表彰活动、举办先进事迹报告会、编印帮扶工作典型案例等形式，来动员和引导社会各界关注扶贫、支持扶贫、参与扶贫，提升群众对巩固脱贫成果工作的认知度和认可度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2022年，乡村振兴局明确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和程序，按规定受理、审核、处理、答复；本年度收到申请公开政府信息0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。

信息采用规范标准的格式，进行上报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；

对于政务公开工作，我局明确了由宣传科负责单位门户网站政务公开、管理等具体工作，指定专人负责本系统政务公开发布工作，按照“谁负责、谁公开”的基本要求，定人定期专项发布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：

我局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体系，单位主要负责领导和分管领导定期听取政务公开专题汇报，研究部署推进工作开展、定期开展培训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
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：2022年，我局政务公开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与上级的要求和公众的期望，还有一定差距，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：一是政务公开信息发布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，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规范，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，时效有待加强。二是信息公开的载体和形式还需要进一步丰富。三是培训监督机制、力度需进一步完善加强。

改进措施：在下步工作中，我局将继续认真落实国家和省、市、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机制，强化工作措施，深化主动公开内容，加强政务信息解读，创新信息公开渠道，优化信息公开服务，强化信息公开指导，持续增强工作实效。聚焦全面实施乡村振兴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工作部署，主动按要求公开相关信息，深入了解社会关切，积极组织多平台做好报道解读回应，不断丰富公开

内容和形式，提高信息获取有效性和便捷度；依规有序做好依申请公开受理工作，精准做好信息服务；不断扩大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，全方位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和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